

证券代码：870438

证券简称：博融智库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议案，并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发出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知，通知确定本次股东大会预计召开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6 日，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对本年度股东大会开会通知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 点。

无其他投票方式。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438	博融智库	2023 年 5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钟静宜、彭志强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软件路 11 号五楼博融智库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2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 2023 年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二）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2 年监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针对管理层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建议。

（三）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予以汇报。

（四）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根据审计报告，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向股东大会汇报。

（五）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决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全部结转下一年度。

（七）审议《聘请（续聘）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6,929,329.58 元，公司合并实收资本为 35,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资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九）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3】第 012321 号《审计报告》。

董事会对会计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进行说明，针对审计报告所强调事项，公司已积极采取了措施。

（十）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3】第 012321 号《审计报告》。

监事会对会计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无异议，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关联租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业务运营情况，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发生关联租赁交易情况如下，支付博融智库加速孵化器（广州）有限公司房屋物业水电费 30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徐金芳。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广州天河区软件路 11 号五楼博融智库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巫丹婷，电话：020-38342734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董事签字盖章的《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